附錄四

(頁數 1/9)

上載至公開平台以供公眾查閱的選舉廣告的電子文本及有關資料／文件的呈交方法、格式及標準

1. 根據《選舉程序（鄉郊代表選舉）規例》（第541L章）第92(2)條以電子方式呈交的選舉廣告，為符合法例和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的規定，候選人必須在發布選舉廣告後的**三個工作天**[1]**內**，在民政事務總署署長或獲其授權的人士所維持的**公開平台**[2]（"中央平台"）或候選人或獲其授權的人士所維持的**公開平台**（"候選人平台"），上載以下選舉廣告詳情（如適用）：

(a) 選舉廣告的電子文本；

(b) 每個透過公開平台發布的選舉廣告的超連結（須提供該選舉廣告的超連結，而非整個競選網站或社交媒體專頁的超連結），但如把每個選舉廣告的超連結逐一上載至中央平台或候選人平台在技術上是不可行時（例如訊息經互聯網上的社交網絡如Instagram、Facebook、網誌等，以互動和即時的模式傳送），候選人可上載該等公開平台的超連結及與選舉廣告有關的資料／文件至中央平台或候選人平台。在這種情況下，假如有關公開平台的超連結已上載至中央平台或候選人平台，候選人則無須逐一上載每個評論。不過，候選人須注意，該超連結的有關公開平台必須是候選人的專屬選舉網站，該網站內的所有內容必須是選舉廣告，而且是當把每個選舉廣告逐一上載至中央平台或候選人平台在技術上是不可行時，才可以上載該網站的超連結，以代替逐一上載每個選舉廣告，否則容易引起誤會或投訴。此外，候選人必須保留在專屬選舉網站內發布的每一個選舉廣告予公眾查閱（即不應擅自在已發布後刪除某廣告）；

[1] "工作天"即公眾假期及星期六以外的任何一天。

[2] "公開平台"指公眾人士無須經登入管制程序，便能進入的互聯網平台。

(c) 該選舉廣告的相關印刷／發布資料，包括（如適用）：

(i) 製作人／印刷人的姓名或名稱及地址；

(ii) 製作／印刷日期；

(iii) 尺寸／面積；

(iv) 發布的方式；

(v) 發布日期；

(vi) 發布的文本數目；及

(vii) 製作／印刷的文本數目；

(d) 該選舉廣告的每份相關准許／授權的電子文本（如適用）（選舉主任派發指定展示位置的相關准許／授權除外）；及

(e) 每份支持同意書的電子文本。

中央平台

2. 如候選人選擇上載選舉廣告詳情至中央平台，必須符合以下的規定：

呈交方法

3. 每位候選人在上載選舉廣告詳情至中央平台供公眾查閱前，必須使用指明表格，向民政事務總署署長申請設立戶口，以登入該平台。每位候選人只可設立一個戶口。

4.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會在收到申請的**三個工作天內**為候選人開設戶口，並通知有關候選人其用戶名稱及兩組密碼（候選人可於其後更改密碼），以登入其中央平台戶口。

5. 候選人每次上載的選舉廣告詳情會被視為一項單一呈交。只要檔案大小不超出本附錄第 7 段的限制，每次呈交夾附的選舉廣告及其他文件的數量不限。如已呈交的選舉廣告詳情須要作出修正，候選人必須在中央平台選取有關的選舉廣告詳情後，上載已修正的選舉廣告詳情，包括已修正的印刷／發布資料（"已修正的資料"）。如被接納，原有及已修正的選舉廣告詳情會並列展示，供公眾查閱。任何已修正的資料**應在不遲於選舉日後的三個工作天內**上載至中央平台。

6. 候選人作出每項呈交後，電腦屏幕上會顯示確認回條，列明成功上載的選舉廣告詳情的摘要。該回條亦會透過電郵及短訊發送至戶口申請表上提供的電郵地址及手提電話號碼，供候選人參考。

檔案大小

7. 每個上載的檔案大小**不得多於 50MB（百萬字節）**。否則，該次呈交會遭拒絕。在此情況下，候選人可將有關選舉廣告詳情分開檔案上載。

8. 呈交的附件檔可採用 Zip 檔(.zip)、RAR 檔(.rar)或 GNU zip 檔(.gz)進行壓縮。

格式

9. 在每項呈交夾附的檔案必須採用下列的檔案格式：

一般文件

(a) 微軟的豐富文本格式(RTF)或微軟文字檔(DOC/DOCX)；

(b) 超文本標示語言格式(HTML Format)；

(c) Adobe可攜式文件格式(PDF)；或

(d) 純文字(TXT)；

圖形／圖像

(e) 圖形互換檔案格式(GIF)；

(f) 聯合圖像專家小組規範(JPEG)；

(g) 標誌圖形檔案格式(TIFF)；或

(h) 便攜式網絡圖像格式(PNG)；

音頻

(i) 波形音頻格式(WAV)；或

(j) 動態影像專家壓縮標準音頻層面3格式(MP3)；

視頻

(k) 音頻視頻交織格式(AVI)；或

(l) 動態圖像專家組格式(MPEG)。

候選人應盡量安排上載方便視障人士讀取的電腦檔案（包括文字及視頻等）至中央平台。

電腦指令

10. 所有上載的檔案不得載有任何電腦病毒或指令，包括但不限於巨集指令、簡短程式和字段（視乎執行指令的環境，而電腦在執行這些指令、程式或字段時會令附件本身或顯示附件的資訊系統出現改變）。

候選人平台

11. 如候選人選擇自行維持一個平台以上載其選舉廣告詳情供公眾查閱，他必須**在發布首個選舉廣告的最少三個工作天前**，向選舉主任提供該平台的超連結。為免公眾混淆，其平台應只為上載選舉廣告詳情而設。不同鄉郊地區的候選人可共用同一個平台，但有關的候選人須確保公

眾查閱時不會產生混淆。上載至平台的選舉廣告不應附有電腦病毒，及應按呈交日期降序排列。印刷／發布資料亦應與相關的選舉廣告的資料並列。為確保設計統一及方便公眾查閱，民政事務總署署長會就上述平台提供指引及指明平台版面設計的基本規定（見**附件(I)及附件(II)**）。該指引及平台版面設計的基本規定亦可從鄉郊代表選舉網站(www.had.gov.hk/rre)下載。

12. 如候選人須要對已上載至平台的選舉廣告詳情作出修正，應把已修正的選舉廣告詳情及修正日期，與原有的選舉廣告詳情並列（見**附件(II)**）。任何已修正的資料**應在不遲於選舉日後三個工作天內**上載至有關平台。

13. 除非經民政事務總署署長、選管會或法庭（如適用）裁定有關選舉廣告載有屬非法或與候選人所發布的選舉廣告無關的內容／資料而指示候選人須移除外，候選人不應擅自移除任何已上載至候選人平台的選舉廣告詳情。如民政事務總署署長、選管會或法庭指示須移除該選舉廣告，候選人須在平台上發布該事項及須移除該廣告的原因，以及將其他與該廣告有關的資料／文件保留在平台上供公眾查閱（見**附件(II)**）。

14. 候選人上載其選舉廣告詳情至其候選人平台時，應遵從本附錄第 9 及 10 段所述，有關檔案格式及電腦指令的規定。

15.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將公布候選人平台的超連結，供公眾查閱選舉廣告詳情。

重要注意事項

16. 選舉廣告詳情須符合以上要求。任何載有圖像的電子文本應有足夠的解像度，確保讀者可清楚閱覽當中的內容。

17. 每位候選人必須為上載至中央平台的選舉廣告內容／資料，包括任何連結至其他網站的超連結，負上全責（民政事務總署署長對他及任何第三者概不負責）。如已上

載至中央平台的選舉廣告詳情的內容／資料屬非法、與候選人所發布的選舉廣告無關或已受電腦病毒感染，民政事務總署署長有權移除有關內容／資料。如因受電腦病毒感染而須被移除，候選人會獲通知須重新上載有關的選舉廣告詳情至中央平台。

18. 候選人在上載資料／文件至中央平台及候選人平台供公眾查閱時，應遵守與個人資料私隱有關的法例。特此提醒，候選人上載准許／授權或支持同意書等文件至平台前，須先遮蓋文件上相關人士的香港身分證號碼（如載有的話）。

19. 候選人上載選舉廣告的超連結至中央平台或候選人平台時，須確保該超連結能持續有效運作，直至根據《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第 554 章）第 41 條所列明選舉開支及接受選舉捐贈之申報書及聲明書（"選舉申報書"）可供公眾查閱的期限完結[3]。

[3] 根據《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第 41 條，選舉主任須於其辦事處備存候選人提交的所有選舉申報書的副本，並在其辦公時間內讓要求查閱該等文件的人查閱，直至根據在提交選舉申報書的限期屆滿當日（不須理會原訟法庭在某些情況下給予候選人寬免）的首個周年日前的第 30 日。

附錄四(附件(I))

(頁數 7/9)

有關建立候選人平台注意事項

基本事項

1. 候選人平台須顯示選舉的名稱，例如"20XX 年鄉郊一般選舉／20XX 年 XX 月鄉郊補選"。

2. 候選人平台須顯示該候選人所屬的鄉郊地區及鄉事委員會名稱。

3. 候選人平台須顯示候選人的姓名。

4. 當確認候選人編號後，候選人平台須顯示該候選人編號。

5. 選舉廣告詳情（包括：選舉廣告的電子文本、超連結、支持同意書、准許或授權等文件）須依發布日期降序排列顯示。

6. 候選人平台須顯示的每一項選舉廣告的資料／文件見**附件(II)**。

7. 經修正的選舉廣告詳情須顯示於原本的資料旁邊或下方。

8. 除非經民政事務總署署長、選管會或法庭（如適用）裁定有關選舉廣告載有屬非法或與候選人所發布的選舉廣告無關的內容／資料而指示候選人須移除外，否則候選人不應擅自移除任何已上載至候選人平台的選舉廣告。如民政事務總署署長、選管會或法庭指示須移除該選舉廣告，候選人須在平台上發布該事項及須移除該選舉廣告的原因。候選人仍須將其他與該選舉廣告有關的資料／文件保留在平台上供公眾查閱。

9. 檔案的格式及電腦指示須依照《鄉郊代表選舉活動指引》所列載的資料。

10. 敏感的個人資料不可上載至候選人平台，例如上載支持同意書至候選人平台前，須先遮蓋文件上載列的香港身分證號碼。

11. 在可行的情況下，候選人應在平台上提供電郵地址及／或電話號碼以處理公眾人士的查詢，及在有需要時提供技術支援。

保安措施

1. 候選人平台須設有防火牆及／或入侵防護系統以防止被入侵。

2. 上載檔案至候選人平台前，須用防毒軟件掃瞄檔案。

3. 須定期備份候選人平台的資料，避免資料遺失。

4. 須定期檢查連結至外部網站的超連結，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更多有關網上資訊保安的資料及資源，可瀏覽www.infosec.gov.hk。

易於瀏覽

1. 候選人平台應可透過個人電腦普遍支援的瀏覽器及電腦系統瀏覽。

2. 任何載有圖像的電子文本應有足夠的解像度，確保讀者可清楚閱覽其中內容。

3. 候選人平台應提供英文及中文版本，文字內容應簡潔易明。候選人平台亦應提供指示，協助瀏覽者瀏覽平台。

4. 候選人平台應盡量方便不同需要人士讀取（例如：視障人士、聽障人士、溝通障礙人士及不同種族人士）。

候選人平台建議版面設計 Proposed Layout Design of a Candidate's Platform

選舉 Election: * 20XX 年鄉郊一般選舉 ／ 20XX 年 XX 月鄉郊補選
* 20XX Rural Ordinary Election / 20XX XX Rural By-election

鄉郊地區 Rural Area: 屋頭 Uk Tau

鄉事委員會 Rural Committee: 上水區 Sheung Shui District

候選人編號 Candidate No.: 1

候選人姓名 Name of Candidate: 陳大文 Chan Tai Man

選舉廣告詳情（依發布日期降序排列）Election Advertisement Particulars (in descending order according to "the Date of Publication")

項目 Item	修正日期 Date of Correction (dd-mm-yyyy)	選舉廣告類別 Election Advertisement Type	製作／印刷日期 Date of Production/ Printing (dd-mm-yyyy)	尺寸／面積 Dimension/ Size	製作數量／印刷的文本數目 Quantity Produced/ Number of Copies Printed	發布數量／發布的文本數目 Quantity Published/ Number of Copies Published	發布日期 Date of Publication (dd-mm-yyyy)	發布的方式 Manner of Publication	製作人／印刷人的姓名或名稱 Name of Producer/ Printer	製作人／印刷人的地址 Address of Producer/ Printer	選舉廣告檔案／連結 Election Advertisement File/Link	准許／授權文件 Permission/ Authorisation Document	選舉廣告檔案／連結移除日期 Date of Removal of Election Advertisement File/Link (dd-mm-yyyy) [原因 Reason]
1	-	小冊子 Pamphlets	17-12-20XX	A4	100	100	20-12-20XX	街頭派發 Distributed on street	AA 印刷公司 AA Printing Company	地址 Address	File1.jpg	-	-
2	-	橫額 Banners	17-12-20XX	1 米 x 2.5 米 1 m x 2.5 m	20	20	20-12-20XX	懸掛於路邊鐵欄 Hung on roadside railings	BB 製作公司 BB Producer	地址 Address	File2.jpg	Authorisation.jpg	-
註 Note	18-12-20XX	-	-	-	-	-	-	-	-	-	File2 (Revised).jpg	-	-
3	-	電子海報 Electronic Posters	17-12-20XX	10 MB	1501	3	20-12-20XX	Facebook, Instagram	CC 廣告設計公司 CC Advertising Company	地址 Address	www.XXX.com.hk/poster.jpg	Permission.jpg	-

註：只顯示曾被修正的資料。Note: Only the corrected particular(s) will be shown.
* 請刪去不適用者。Please delete as appropriate.

同意書 Consent

項目 Item	檔案 File	備註 Remarks
1	Consent1.jpg	
2	Consent2.jpg	同意書已於 18-12-20XX 撤銷 Consent revoked on 18-12-20XX